

项目名称						
主管部门		额敏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	
		年度资金总额	952.35	952.35		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952.35	952.35		
		其他资金	0.00	0.00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	
	进一步激发额敏县消费市场活力，拉动经济增长，助力消费者换购更优质、安全、节能的新车，提升出行舒适度与便捷性，优化居民出行体验，加速淘汰老旧高污染汽车，推广新能源汽车和低排放车辆，降低污染物排放，助力额敏县绿色交通体系建设，从而拉动汽车市场需求，推动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。	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值设定依据	上年完成情况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参与以旧换新活动商家数量	>=50家	计划标准	/
		质量指标	项目资金支付符合政策性	=100%	计划标准	/
		时效指标	资金拨付及时性	=100%	计划标准	/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电动车以旧换新项目资金	<=5万	预算支出标准	/
		经济成本指标	家装厨卫“焕新”补贴资金	<=57万元	预算支出标准	/
		经济成本指标	汽车置换项目资金	<=629万	预算支出标准	/
		经济成本指标	汽车以旧换新项目	<=254万元	预算支出标准	/
		社会成本指标	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消费者环保意识	有所提高	计划标准	/
生态效益指标					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享受补贴人员满意度	>=95%	计划标准	/	
总分					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

2024年消费品以旧换新项目					
实施单位		额敏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			
全年执行数		分值		执行率	
952.35		10		100.00%	
952.35		—		—	
0.00		—		—	
实际完成情况					
2024年消费品以旧换新项目预算资金952.35万元，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已经支付952.35万元，项目按照计划正常实行进一步激励者换购更优质、安全、节能的新车，提升出行舒适度与便捷性，优化居民出行体验，加速淘汰老旧高污染汽车，推广新能源汽车和通体系建设，从而拉动汽车市场需求，推动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。					
指标分值权重	指标赋分规则	佐证资料	指标实际完成值	完成率	指标得分
2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	50家	100	20
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	100%	100	10
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	100%	100	10
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	5万	100	5
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	57万元	100	5
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	629万	100	5
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	254万元	100	5
20	按评判等级赋分	工作资料	有所提高	100	20
10	满意度赋分	工作资料	95%	100	10
					100.00分

